



新世纪评级关于盐城市海兴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关注公告

受盐城市海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海兴”或“公司”）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评级”或“本评级机构”）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除因本次评级事项使本评级机构与评级对象构成委托关系外，本评级机构、评级人员与评级对象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2024 年 6 月 28 日，本评级机构出具《盐城市海兴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报告》。通过对盐城海兴主要信用风险要素的分析，本评级机构评定公司个体信用级别 aa^- ，基于公司作为盐城市沿海开发的重要主体，评定主体信用等级 AA^+ /稳定；20 海兴 MTN002、21 海兴 G1、22 海兴 G1、22 海兴 G2 和 22 海兴 G3 信用级别均为 AA^+ 。

图表 1. 公司主体及存续债评级情况

个体信用级别	支持因素	主体信用级别	债券级别
aa^-	+2	AA^+ /稳定	20 海兴 MTN002: AA^+ 21 海兴 G1: AA^+ 22 海兴 G1: AA^+ 22 海兴 G2: AA^+ 22 海兴 G3: AA^+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发布的《盐城市海兴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司董事会成员由“董毅、杨亚成、蔡柏良、王文法、王龙骐、李小虎和范业锋”变更为“董毅、陈鸣永、季培茂、梅小丽、陈妍默、张驰和范业锋”，董事长由杨亚成变更为董毅；监事会解散，由公司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高级管理人员由“董毅、朱素云和陈鸣永”变更为“陈鸣永、朱素云和梅小丽”，分别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公司已履行相应内部决议程序，上述人员变更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评级机构经过与公司沟通了解到，上述事项系公司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产生不利影响。新世纪评级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Shanghai Brilliance Credit Rating & Investors Service Co., Ltd.

认为，上述事项尚未对公司信用质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新世纪评级后续将持续关注本次人事变动对公司经营管理、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等方面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1月9日

